

西北工业大学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安委办字〔2021〕4号

关于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 安全生产法规制度的通知

各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经第三次修订，于2021年9月1日起施行。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贯彻新思想新理念，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强调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建立健全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新问题、新风险的防范应对，加大对违法行为的惩处力度，指导思想鲜明、内容全面完善、更加贴近工作实际，具有很强的指导性和可操作性。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级文件精神，近期学校党委常委会和安全生产委员会相继审议通

过了《西北工业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若干意见》
《西北工业大学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制度规定。作为学校安全生产工作的顶层性、综合性文件制度，突出加强党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加强监督管理、强化落实主体责任，提升统筹监管、提升风险防控、提升信息化手段，对于防范生产安全事故，促进学校安全发展，持续推进学校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

学校各单位要充分认识贯彻落实新法规、新制度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进一步增强自觉性和责任感，结合单位实际，采取多样灵活、切实可行的措施，认真抓好法规制度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工作，抓紧制定修订有关配套制度规定，层层压实全员安全责任，确保安全生产工作要求落到实处，坚持不懈确保校园安全。

特此通知。

- 附件：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 西北工业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若干意见
3. 西北工业大学安全生产管理规定

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9月2日

